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趙國慶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641

傳真：(02)8590-6065

電子郵件：satisfy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救字第113136009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1份 (A21000000I_1131360096A_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配合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，檢
送本部113年2月受理「社會工作實務經驗年資審查」申請
相關事項公告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年資審查，113年2月1日至113年2月29日於「衛生福利部人民申請案件線上申辦系統」線上受理申請，審查結果預定於113年4月底函復申請人。
- 二、請申請人詳閱公告及社會工作實務經驗年資審查要點，若仍有疑問，請洽本部委辦單位中華民國社會工作師公會全國聯合會，電話：02-8978-6157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各縣(市)政府、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、中華民國社會工作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社會工作教育學會、台灣心理衛生社會工作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社會工作督導服務協會、臺灣學校社會工作協會、台灣原住民族社會工作學會、各縣市社會工作師公會、本部保護服務司、本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、本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(請轉知本部所屬社會福利機構)

副本：

